

臺灣高等法院刑事判決

110年度上訴字第311號

上訴人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被告 曹家民

上列上訴人因被告違反商業會計法等案件，不服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08年度訴字第303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8日第一審判決（追加起訴案號：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107年度偵緝字第2228號、第2237號），提起上訴，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原判決撤銷。

本件公訴不受理。

理 由

一、公訴意旨略以：同案被告蘇麗月（業經原審法院另以108年度訴字第302號判處罪刑確定）自民國98年6月17日起至同年7月27日止、同案被告許坤華（業經原審法院另以108年度簡字第2543號判處罪刑確定）自98年7月28日起至99年7月21日止、被告曹家民自99年7月22日起至100年5月8日止、同案被告周上忠（業經原審法院另以108年度簡字第2971號判處罪刑確定）自100年5月9日起至105年03月23日威立國際開發有限公司（址設臺北市○○區○○○路000巷0弄0號，下稱威立公司）廢止時止，分別擔任該公司之登記負責人，蘇麗月自98年6月17日起至105年03月23日該公司廢止前，為該公司實際負責人，而為商業會計法上之商業負責人，同案被告湯俊雄（業經原審法院另以108年度訴字第302號判處罪刑確定）則為該公司之會計人員。蘇麗月與許坤華、被告、周上忠、湯俊雄均明知威立公司未銷售貨物予附表所示德康實業有限公司等公司，竟共同基於填製不實會計憑證及幫助逃漏稅捐之犯意聯絡，許坤華、被告、周上忠於各該任登記負責

01 人期間，在臺北市松山區等處，將威立公司之大小章、統一
02 發票及公司執照交付蘇麗月使用，由湯俊雄辦理威立公司相
03 關登記並領取統一發票，再由蘇麗月於如附表所示時間，在
04 臺北市松山區等處，填製附表所示不實會計憑證統一發票共
05 164張後，交付附表所示金玉豐通品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06 供作進項憑證，據向稅捐稽徵機關申報、扣抵銷項稅額，以
07 此不正當方法，幫助附表所示公司逃漏營業稅共新臺幣229
08 萬1,945元，足以生損害於稅捐稽徵機關核課稅捐之正確
09 性。因認被告涉犯商業會計法第71條第1款之填製不實會計
10 憑證、稅捐稽徵法第43條第1項之幫助逃漏稅捐等罪嫌。

11 二、按被告死亡者，應諭知公訴不受理之判決，並得不經言詞辯
12 論為之，刑事訴訟法第303條第5款、第307條分別定有明
13 文。查被告因違反商業會計法等案件，經原審判決無罪，檢
14 察官不服，於法定期間內之109年12月21日提起第二審上
15 訴，現繫屬於本院。惟被告於110年3月22日死亡，有戶役政
16 資訊網站查詢個人戶籍資料在卷可稽（見本院卷第63頁），
17 原審未及審酌，自有未合，依上開說明，應由本院將原判決
18 撤銷改判，並不經言詞辯論，諭知公訴不受理之判決。

19 據上論斷，應依刑事訴訟法第369條第1項前段、第364條、第303
20 條第5款、第307條，判決如主文。

21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9 日

22 刑事第十六庭 審判長法官 葉騰瑞

23 法官 廖紋好

24 法官 陳芃宇

25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26 如不服本判決，應於收受送達後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書狀，其
27 未敘述上訴之理由者並得於提起上訴後20日內向本院補提理由書
28 （均須按他造當事人之人數附繕本）「切勿逕送上級法院」。

29 書記官 蘇佳賢

30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9 日

31 附表：

編號	買方公司	開立發票期間	張數	發票金額（新臺幣：元）	逃漏稅額（新臺幣：元）
1	金玉豐通品業股份有限公司	98年12月	1	802,040	40,102
2	太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9年1月	4	3,420,590	171,030
3	鈞達科技有限公司	99年3月	12	669,990	33,502
4	詠發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99年7、8月	16	3,510,000	175,500
5	景緻科技有限公司	99年7、8月	4	3,222,934	161,146
6	全利洋企業有限公司	99年7月	3	1,101,750	55,088
7	力興冷凍食品有限公司	99年7月	1	207,600	10,380
8	璜衍企業有限公司	99年9、10月	2	592,500	29,625
9	賀華食品行	99年9月	1	202,500	10,125
10	樂食屋食品有限公司	99年9月	1	200,000	10,000
11	華榮小吃店	99年9、10月	2	200,000	10,001
12	漁水冷凍食品行	99年9月	1	199,750	9,988
13	津泰珠小吃店	99年9月	1	175,200	8,760
14	偉承食品行	99年9月	1	170,000	8,500
15	明財企業社	99年9月	1	150,000	7,500
16	大駿企業社	99年9月	1	150,000	7,500
17	福山食品行	99年9月	1	142,500	7,125
18	豐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年9月	1	121,000	6,050
19	得康商行	99年9月	1	100,050	5,003
20	宏宸有限公司	99年9月至100年2月	8	2,153,455	107,674
21	濠成食品行	99年10月至100年1月	4	399,810	19,992
22	長椿食品行	99年9月至100年1月	3	366,600	18,331
23	盈于企業社	99年10月至100年1月	4	302,665	15,134
24	昱祥食品行	99年9月至100年1月	3	300,340	15,017

(續上頁)

01

25	得康開發有限公司	99年10月至100年1月	2	200,775	10,039
26	家昇企業有限公司	99年11月	2	65,000	3,250
27	英絮有限公司	99年11月	1	7,200	360
28	政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9年12月至100年3月	5	155,016	7,751
29	上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年11月至100年1月	2	70,000	3,500
30	源茹行	100年1月	3	375,260	18,763
31	朋軒有限公司	100年1月	2	280,720	14,037
32	金旺食品有限公司	100年1月	2	200,100	10,006
33	萬旺食品行	100年1月	3	199,955	9,998
34	金宜企業社經國店	100年1月	1	100,340	5,017
35	金宜企業社	100年1月	1	74,965	3,748
36	德康實業有限公司	100年3至6月	42	15,145,920	757,297
37	勝利勝利有限公司	100年7月	21	10,109,280	505,466
註	(扣除編號27英絮有限公司未申報扣抵)總計				